

网络公开信息表

建设单位名称	北京市政路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门头沟沥青厂		
建设单位地理位置	北京市门头沟区野溪	建设单位联系人	孙经理
项目名称	北京市政路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门头沟沥青厂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		
项目简介	北京市政路桥建材有限公司门头沟沥青厂成立时间为 2003 年 7 月，位于北京市门头沟区野溪，项目投资 952 万元，年产成品混合料约 25 万吨。		
现场调查人员	王剑、周森	现场调查时间	2018 年 7 月 26 日
现场检测人员	李冬	现场检测时间	2018 年 8 月 22 日
建设单位陪同人	孙经理		
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<p>生产性粉尘：矽尘、石灰石粉尘、其他粉尘；</p> <p>化学毒物：石油沥青烟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硫化氢、锰及其化合物、二氧化氮、臭氧、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；</p> <p>物理因素：噪声、高温、紫外辐射。</p>		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	<p>劳动者接触的粉尘浓度均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GBZ 2.1-2007 要求。</p> <p>劳动者接触的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、臭氧、锰及其化合物、二氧化氮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萘、硫化氢的检测结果均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GBZ 2.1-2007 的要求。</p> <p>劳动者接触的噪声、紫外辐射、高温均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GBZ 2.2-2007 要求。</p>		
评价结论及建议	<p>1 分项结论</p> <p>对该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及职业病危害防治现状进行逐项评价，见表 1。</p>		

表1 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分项结论

项目	判断	存在问题简要说明
1.总体布局	符合	--
2.设备布局	符合	--
3.建筑卫生学	符合	--
4.职业病危害因素	符合	--
5.职业病防护设施	基本符合	该公司沥青室、沥青混合料室内可能接触石油沥青的工作地点未采取密闭措施，未设置局部排风设施。
6.应急救援设施	符合	--
7.职业健康监护	符合	--
8.个人防护用品	符合	--
9.辅助用室	基本符合	该公司未在生产区设置浴室。
10.职业卫生管理组织机构	符合	--
11.职业卫生管理制度	符合	--
12.职业病危害告知	基本符合	该公司未在试验室设置警示标识。
13.职业卫生培训	符合	--
14.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	符合	--
15.既往职业卫生评价建议落实情况	-	--

2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

根据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该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造业中的砖瓦、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；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

分类管理目录》（安监总安健〔2012〕73号）中将砖瓦、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分类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行业，结合对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水平的综合分析，判定该项目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。

3 建议

（1）该公司试验员在沥青室、沥青混合料室内作业时可能接触到石油沥青，建议在沥青室、沥青混合料室设置通风柜或者其他局部通风设施。

（2）该公司应定期对药箱内的药品进行检查，更换过期药品。

（3）该公司应在接触石油沥青的作业区域或就近区域设置浴室，浴室可由更衣间、洗浴间和管理间组成。

（4）该公司应在试验室设置警示标识，建议设置的警示标识见表 2。

表 2 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设置建议表

评价单元	设置地点	警示标识/告知卡	设置数量
辅助生产区	石料室	注意防尘	1
		噪声有害	1
		戴防尘口罩	1
		戴护耳器	1
	沥青室	沥青的中文警示说明	1
		戴防毒面具	1
		注意通风	1
	沥青混合料室	沥青的中文警示说明	1

			戴防毒面具	1
			注意通风	1
			(5) 对工作场所的警示标识进行维护保养，确保其清晰、醒目。	